

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 函

地址：30401新竹縣新豐鄉新興路1號
聯絡人：羅文秀
電子信箱：show0911@must.edu.tw
聯絡電話：03-5593142#2711
傳真電話：(03)5595142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18日
發文字號：明新（進）字第111000147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附件（1111200248_1_ATTCH1.pdf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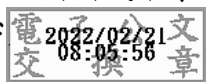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校「新北教學中心111學年度推廣教育碩士學分班」招生簡章乙份，敬請協助轉知公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實現「學習社會」對於回流教育之提倡，本校辦理「111學年度推廣教育碩士學分班」，以達到終身學習之目標。
- 二、招生所別：管理研究所。
- 三、招生對象：凡有意提升自我能力、充實專業知識，擬進修碩士學位課程者。
- 四、相關資訊：
 - (一)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111年9月17日止。
 - (二)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網路報名方式(首次登入者請先註冊會員，<https://eec.must.edu.tw/data/login.aspx>)。
 - (三)上課地點：新北市新店區能仁家商。
- 五、詳細課程資訊可至本中心網站：<https://eec.must.edu.tw/index/index.aspx>查詢；中心服務電話:(03)621-7791羅小姐歡迎來電洽詢。



正本：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全國國民中學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副本：本校推廣教育中心



裝

訂

線